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UNLAI EDUCATION GROUP CO., LTD.**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9)

## 內幕消息

### (1) 延遲寄發2020年中期報告；及 (2) 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3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本公司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2019年年度報告」）及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延遲寄發2020年中期報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9日之公告所述，鑒於本年度1月初本公司核數師變更及中國COVID-19爆發帶來的挑戰性環境，董事會預計，本公司核數師將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2019年財務報表」）所需的核數工作。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核數師仍在進行有關2019年財務報表所需核數工作的最終確定，因此2019年年度報告尚無法寄發，而本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2020年中期報告」）亦將無法於2020年5月31日前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承認，任何延遲寄發2020年中期報告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3.48(1)條之不合規事宜。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對本公司核數師中匯安達進行協助及與其合作，以便其進行所需核數工作及其他相關事宜，以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可儘快最終確定、批准及寄發2019年年度報告及2020年中期報告予股東。本公司將發佈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有關寄發2019年年度報告及2020年中期報告的任何重大更新。

## 持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於2019年12月2日刊發公告，聲明其無法遵守上市規則第13.49條，即不遲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即2019年11月30日或之前）發佈其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本公司股份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自2019年12月2日起暫停買賣。此外，於2020年1月13日，本公司宣佈，鑒於延遲發佈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2019年年度報告無法於2019年12月31日前可供發佈，且延遲寄發2019年年度報告構成上市規則第13.46(2)(a)條之不合規事宜。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2日、2020年1月13日、2020年3月27日及2020年4月9日之公告。

本公司已於2020年4月29日發佈其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於2020年4月29日發佈其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經日期為2020年5月3日之補充公告補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春來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侯俊宇

香港，2020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侯俊宇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蔣淑琴女士（執行董事）、侯春來先生（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及金曉斌博士、霍珮鳴女士及劉子文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